

臺北市109學年度學齡兒童未就讀國民小學回條

本人子弟_____，就學編號_____，因

• 出境(出國或移民)	出境日期：__年__月__日 國名：_____
• 申請暫緩入學	核准文號：_____
• 已就讀他校（私校或外僑學校）	就讀
• 已隨父母就讀	學校名稱：_____縣（市）
• 戶籍已遷至臺北市_____區_____國民小學	_____國民小學
• 戶籍已遷出臺北市	
• 其他_____	備註：本回條請先行回復， 另就讀國內他校(含私校或外僑 學校)者須另向該校取得 在學證明後，於9月10日回傳至 原分發學校，以利解除列管。
_____ (請註明原因)	

將不至 貴校報到。

此致

北投區清江國民小學

家 長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_____

註：1.請將本回條郵寄至市立清江國小（[112]臺北市北投區公館路220號）
或傳真至28921839

2.如對本回條有任何疑義問題，請電洽市立清江國小（2891-2764
轉102），或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國小教育科（1999轉6373）

中 華 民 國 109 年 月 日